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眾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VANGUARD GROUP LTD.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Stock Code: 8156)

延遲寄發有關主要交易之通函

謹此提述眾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刊發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成立合營公司之主要交易。除另有訂明者外，本公佈所用之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佈所述，一份載有（其中包括）該等交易之進一步資料之通函（「該通函」）將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五日或之前寄發予本公司股東。由於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編製及最終確認將載入該通函的資料，故該通函將延遲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三日或之前寄發。

承董事會命
China Vanguard Group Limited
眾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陳霄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由六名執行董事張桂蘭女士、陳霆先生、王永純先生、陳通美先生、陳霄女士及劉獻根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田鶴年先生、張秀夫先生、楊慶才先生及杜恩鳴先生組成。

本公佈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對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深信，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在各主要方面乃正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亦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或其所載之任何內容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七天於創業板網址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及於本公司之網站www.cvg.com.hk登載。

* 僅供識別